

澎湖縣湖西鄉隘門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英語代理教師甄選簡章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
- 二、教育部函頒「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要點」。

貳、報名及甄選時間(一次公告多次甄選)：

一、第一招

報名時間:115 年 7 月 7 日(星期二)上午 09:00 至 11:30 止。

甄選時間:115 年 7 月 8 日(星期三) 上午 09:00 起。

二、第二招

報名時間:115 年 7 月 8 日(星期三)下午 1:30 至下午 4:00 止。

甄選時間:115 年 7 月 9 日(星期四) 上午 09:00 起。

三、第三招:

報名時間:115 年 7 月 9 日(星期四) 下午 1:30 至下午 4:00 止。

甄選時間:115 年 7 月 10 日(星期五) 上午 09:00 起。

參、現場報名地點：澎湖縣湖西鄉隘門國民小學教導處。

【地址：澎湖縣湖西鄉隘門村 15 號，電話：06-9212692#20】

肆、報名方式：採現場親自報名或委託代理報名（受委託者須出具委託書）， 但不接受通訊報名。

伍、甄選類別：英語專長代理教師正取 2 名，餘依成績錄取列冊候用。

陸、報名資格

一、基本條件：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無教師法第 19 條各款規定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及第 33 條各款之情事者。

二、學經歷條件：具有下列條件之一者

(一) 1. 取得國小教師合格證書，且教師證書尚在有效期間者。

2. 師資培育法民國 92 年 8 月 1 日修正生效後，於師資培育之大學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含半年實習)，並取得證明書者；或師資培育法民國 92 年 8 月 1 日修正生效前，於師資培育之大學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不含 1 年實習)，並具有足資證明文件者。

3. 大學以上畢業。

4. 凡持有國外學歷證明者，需繳驗下列證件，始得報名：

(1)經駐外單位驗證後之國外學歷證件影印本 1 份。

- (2)經駐外單位驗證後之國外學歷歷年成績證明影印本1份。
- (3)內政部移民署核發之修業期間之出入境日期紀錄證明。
- (4)其它相關文件：國外學歷之畢業證書或學位證書及歷年成績證明，如係外文證件者，出具法院公證之中譯本。

以上所持國外學歷證件，依教育部「大學辦理國外學歷採認辦法」採認，若經採認不符或不具有擔任國民小學教師資格者，取消其錄取資格。

(二)英語專長條件：具有下列條件之一者

1. 國民小學加註英語專長教師證書者。
2. 通過教育部88年所辦國小英語教師英語能力檢核測驗檢核者。
3. 畢業於英文(語)相關系所者、畢業於外文系英文(語)組者(含未分組之外語文系，經畢業之大學開具主修英文之證明者)、畢業於英文(語)輔系者、國民小學英語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結業者、修畢各大學為國小英語教學所開設之英語20學分班者。
4. 達到CEF語言參考架構B2級。

柒、錄取標準及依據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3條第3項及第5項規定。

二、依照下列順位錄取：

- (一)取得國小教師合格證書者列為第1順位候用。
- (二)於師資培育之大學修畢國小教育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者，列為第2順位候用。
- (三)大學以上畢業者列為第3順位候用。

※若前一招已公告甄選錄取名單，則下一招即停止辦理。

捌、報名表請自行至教育處公告下載。

玖、報名手續：

一、繳驗證件（**繳交證件影本，正本驗畢當場發還**）：國民身分證、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國小教師證書或其他合於報考資格之各項證明文件影本（所有影本，均請親自簽名或蓋章，自負法律責任）。

二、繳交資料

- (一)報名表（請詳填各欄）。
- (二)最近3個月內2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一式2張，1張貼於報名表，另一張浮貼（准考證用，照片背面請書寫姓名）。
- (三)成績通知單回郵信封，請以正楷填寫應試者本人姓名、地址、郵

遞區號，並貼足限時掛號郵資。

拾、甄選方式及地點：

1、甄選方式：(依類別順序進行)

考生須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與准考證應試。

(一) 英語課程試教：15 分鐘

1. 試教版本：114 學年度康軒版 Wonder World Book 6 內 Unit 1、Unit 2、Unit 3、Unit 4 任一單元之單字、句型、閱讀教

學。

2. 時間：13 分鐘按提示鈴一短鈴，15 分鐘按提示鈴一長鈴即結束試教。

3. 試教條件：

(1) 無實際學生。

(2) 可使用電腦輔助教學。

(3) 於課程中使用英語課室用語(Classroom English)或運用教學媒體，

使用英語教學比率達 70% 以上。

(4) 需自備簡案(格式不拘)3 份提供評審參考。

(二) 口試：10 分鐘

1. 英語即席問答：包含自我介紹、生活對話等。

2. 教育專業問答：包含班級經營、教育理念、專業知能等。

二、甄選時間地點流程：

(一) 報到：應試當天上午 8:30 親至隘門國小 3 樓自然教室完成報到及抽籤手續，未報到者視同棄權；上午 9 時開始考試，如唱名 3 次皆無回應則以棄權論。

(二) 甄選地點：隘門國小 3 樓英語教室。

拾壹、錄取標準、依據及複查

一、口試與試教各佔總成績 50%，口試或試教成績未達 70 分者，不予列冊候用，總成績相同時，以試教成績高者優先，試教成績如再相同時則抽籤決定之。

二、依照下列順位列冊候用：

(一) 取得國小教師合格證書者列為第 1 順位候用。

(二) 於師資培育之大學修畢國小教育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取得修畢證明書者，列為第 2 順位候用。

(三) 大學以上畢業者列為第 3 順位候用。

三、複查成績者，請於甄選當日 16:40 前持准考證親自或電洽本校教導處申請複查。複查成績僅確認各項成績登錄與計算是否有誤。

拾參、放榜公告：

- 一、日期：甄選結束當日 18:00 前。
- 二、地點：

(一)澎湖縣政府教育處網頁：<http://www.penghu.gov.tw/edu/>
(二)本校網址：<https://amps.phc.edu.tw/>

拾肆、錄取報到作業：

經錄取之教師，請持原繳驗之學歷證件於錄取公告次日起 2 日內上午 9:00~11:00 至隘門國小教導處報到，經教評會審查通過後，由校長聘用，逾時報到以棄權論。

拾伍、附則

- 一、繳驗之各種證明文件如有不實者，除取消甄選及錄取資格外，如涉及刑責由應試者自行承擔。
- 二、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導致上述甄選日程及地點更動，悉公布於澎湖縣湖西鄉隘門國民小學網站，應考人不得提出任何異議。
- 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具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為教育人員；其已任用者，應報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准後，予以解聘或免職：
 - (一) 曾犯內亂、外患罪，經有罪判決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
 - (二) 曾服公務，因貪污瀆職經有罪判決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
 - (三) 曾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經有罪判刑確定。
 - (四) 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務，其原因尚未消滅。
 - (五) 褫奪公權尚未復權。
 - (六) 受監護或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 (七) 經合格醫師證明有精神病尚未痊癒。
 - (八) 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侵害行為屬實。
 - (九) 經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或依法組成之相關委員會調查確認有性騷擾或性霸凌行為，且情節重大。
 - (十) 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侵害事件，未依性別平等教育法規定通報，致再度發生校園性侵害事件；或偽造、變造、湮滅或隱匿他人所犯校園性侵害事件之證據，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
 - (十一) 偽造、變造或湮滅他人所犯校園毒品危害事件之證據，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
 - (十二) 體罰或霸凌學生，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
 - (十三) 行為違反相關法令，經有關機關查證屬實。
- 四、代理期間工作職務：教師職務及行政工作由學校分派。
- 五、代理教師聘期自 115 年 8 月 1 日起（以確實報到日隔日起算）至 116 年 7

月31日止，如代理原因消滅，應無條件解聘。

六、列冊候用有效期間自公告日起至116年3月31日止。

七、本簡章經陳報澎湖縣政府核備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如另有補充事項，將即時公布於澎湖縣湖西鄉隘門國民小學網站修正時亦同。

拾陸、申訴電話：澎湖縣政府教育處（06）9274400 轉 523。

澎湖縣政府政風處（06）9262732。

編號：

(由本校填寫)

澎湖縣湖西鄉隘門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英語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請貼最近3個月內 2吋正面半身照片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住址	通訊 方式		手機：									
			電郵：									
最高 學歷	校名全銜		畢業系所全銜			修業起迄日期			畢業證書字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教師 證書	登記類別		登記機關			登記日期			教師證書字號			
師資 培育 學校	校名全銜		學分數			起迄日期			證書字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報名繳驗證件					注意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1.國民身分證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2.教師證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3.國小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 畢證明書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4.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5.其他證明應考資格之證 件影本					1.請先填妥資料，並依序將各項資料裝訂成冊。 2.有關證件以原始證件為準，驗畢發還，留影印本 3.請親自報名或委託報名，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4.審核如有異議，請於報名期限內以書面及有關證 件立即送審核人員複審，逾期不予受理。 5.外國學歷證件須經教育主管單位完成驗證，否則 不予承認。							
錄取 情形	成績					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錄取 <input type="checkbox"/> 未錄取						
應考人若不合規定被取消資格時，絕無異議。												
										(簽章)		
收件人 簽章	審查人員 簽章									審查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澎湖縣湖西鄉隘門國民小學 115 學年度英語代理教師甄選委託書

本人因故無法親自參加澎湖縣湖西鄉隘門國民小學英語代理教師甄選報名作業，特全權委託

_____ 君 代理相關報名手續。此致

澎湖縣湖西鄉隘門國民小學

委託人： (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受委託人： (簽章)

(應為成年人且具行為能力)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絡電話：

戶籍地址：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